
此乃要件 請即處理

閣下如對本通函之任何方面或應採取之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持牌證券交易商或註冊證券機構、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將名下之中國機械設備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全部售出或轉讓，應立即將本通函及隨附之代理人委任表格送交買方或受讓方，或經手買賣或轉讓之銀行、持牌證券交易商或其他代理，以便轉交買方或受讓方。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機械設備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Machinery Engineering Corporation*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29)

建議委任非執行董事及監事

本封面下半部分所使用的詞彙與本通函「釋義」一節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謹訂於2020年9月25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假座中國北京市豐台區金澤路165號中設集團大廈會議室舉行2020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召開大會的通告載於本通函第11及12頁。

倘閣下無意親自出席2020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務請閣下根據代理人委任表格所印備的指示盡快填妥及交回該代理人委任表格。代理人委任表格連同已簽署之任何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經公證人簽署之核准副本，最遲須於有關大會或其續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送達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如屬H股股東），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如屬內資股股東，則請交回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中國北京市西城區廣安門外大街178號董事會辦公室，方為有效。

鑒於新型冠狀病毒疫情持續，本公司強烈建議股東委任2020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主席作為其代表在大會上就相關決議案進行投票，以行使其投票權，代替其親身出席2020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

* 僅供識別

2020年9月8日

目 錄

	頁次
釋義	1
董事會函件	3
1. 緒言	3
2. 建議委任非執行董事	3
3. 建議委任監事	8
4. 2020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及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	9
5. 2020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上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	10
6. 推薦建議	10
2020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11

2020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的預防措施

本公司將在2020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上採取以下措施，包括：

- 強制測量體溫
- 拒絕體溫超過37.3攝氏度的人士入場
- 於2020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期間佩戴口罩
- 將不設茶點招待，亦不派發公司禮品

任何違反預防措施的人士將不獲批准進入2020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會場。

釋 義

於本通函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以下詞彙分別具有下列有關涵義：

「章程」	指	本公司採納的章程（經不時修訂、增補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本公司」	指	中國機械設備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控股股東」	指	具《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於本通函指國機集團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內資股股東」	指	內資股持有人
「內資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之普通股，乃以人民幣認購及繳足
「2020年第二次 臨時股東大會」	指	本公司謹訂於2020年9月25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假座中國北京市豐台區金澤路165號中設集團大廈會議室舉行之2020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H股股東」	指	H股持有人
「H股」	指	本公司普通股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之境外上市外資股，以港元認購及買賣，並於聯交所上市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釋 義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2020年9月7日(星期一)，即本通函付印前為確定其中所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增補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非執行董事」	指	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就本通函而言，不包括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薪酬委員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薪酬委員會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增補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之股份，包括內資股及H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國機」	指	中國機械工業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1988年5月21日在中國成立的國有企業，為我們的控股股東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監事」	指	本公司監事
「監事會」	指	本公司監事會



中國機械設備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Machinery Engineering Corporation*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29)

執行董事：

方彥水先生

非執行董事：

白紹桐先生

余本禮先生

張福生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力先生

劉紅宇女士

方永忠先生

吳德龍先生

註冊辦事處：

中國北京市西城區

廣安門外大街178號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九龍

尖沙咀東

麼地道75號

南洋中心

第1座8樓804室

敬啟者：

建議委任非執行董事及監事

緒言

本通函旨在向閣下提供合理所需資料，以供閣下就投票贊成或反對將於2020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有關建議委任非執行董事及監事的普通決議案作出知情決定。

建議委任非執行董事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9月7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余本禮先生(「余先生」)和張福生先生辭任非執行董事，以及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9月7日的公告所披露彼等將不再擔任相應董事會委員會的成員及／或主席。彼等的辭任將自股東於2020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上批准建議委任新任非執行董事當日起生效。余先生及

* 僅供識別

張福生先生辭任非執行董事後，董事會根據董事會提名委員會的建議決議提名馬堅先生（「馬先生」）、張治宇先生及王玉琦先生（「王先生」）為第三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的候選人。彼等擔任第三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的任命須待股東於2020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余先生及張福生先生各自已確認與董事會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亦無任何有關彼等辭任之事宜須敦請股東及聯交所垂注。

馬先生、張治宇先生及王先生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馬先生

馬堅先生，現年65歲，擬任為非執行董事。馬先生擁有超過30年的機電一體化及企業管理經驗。自1980年3月至2015年4月，馬先生在中國電器科學研究院有限公司（前身為中國電器科學研究院、廣州電器科學研究院、廣州電器科學研究所），主要歷任所長助理、技術改造辦公室主任、副所長、所長、院長、黨委副書記、黨委書記、總經理、董事長。期間於2012年10月至2015年4月兼任江蘇蘇美達集團有限公司董事及董事長。

馬先生自2015年4月至2016年7月擔任江蘇蘇美達集團有限公司董事長，自2015年4月起至今擔任中國福馬機械集團有限公司董事，並於2019年12月起至今擔任國機集團科學技術研究院有限公司董事。

中國電器科學研究院有限公司、江蘇蘇美達集團有限公司、中國福馬機械集團有限公司及國機集團科學技術研究院有限公司是國機的附屬公司。

馬先生於1980年畢業於浙江大學電機系電機專業，獲得電機專業工學學士學位。馬先生為教授級高級工程師，享受國務院政府特殊津貼。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馬先生(i)於過去三年並無於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ii)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iii)概無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及(iv)概無與本公司的任何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之間有任何關係。

董事會函件

倘馬先生於2020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本公司將就彼之委任與其訂立服務合同，任期自2020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之日起直至第三屆董事會任期屆滿為止。董事會將根據適用的法律、法規及監管規定，以及薪酬委員會制定的薪酬政策釐定馬先生的董事薪酬。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與建議委任馬先生有關而須提請股東垂注的事項，或存在任何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的資料。

張治宇先生

張治宇先生，現年64歲，擬任為非執行董事。張治宇先生擁有超過30年的機械製造、機電產品進出口貿易及管理經驗。張治宇先生於1982年3月至1986年8月在徐州礦山設備二廠擔任助理工程師和副廠長。於1986年8月至1990年10月，在徐州重型機械廠歷任副科長、副主任及總師辦主任。於1990年10月至1992年7月擔任江蘇省機械設備進出口集團公司綜合計劃部經理。於1992年7月至2016年12月就職於江蘇蘇美達集團有限公司(前身為江蘇蘇美達集團公司、中設江蘇機械設備進出口集團公司、中設江蘇機械設備進出口公司)，歷任副總經濟師、副總經理及常務副總經理，期間於1992年7月至1995年3月期間兼任江蘇蘇美達集團有限公司進出口分公司經理和江蘇蘇美達貿易公司總經理。

張治宇先生於2015年10月起擔任國機汽車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代碼：600335)董事至今，並於2018年1月起至今擔任中國恆天集團有限公司董事。

江蘇蘇美達集團有限公司、國機汽車股份有限公司及中國恆天集團有限公司是國機的附屬公司。

張治宇先生於1982年在河北機電學院畢業，獲得機械製造工藝及設備專業工學學士學位。張治宇先生為教授級高級工程師及高級國際商務師，享受國務院政府特殊津貼。

董事會函件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張治宇先生(i)於過去三年並無於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ii)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iii)概無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及(iv)概無與本公司的任何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之間有任何關係。

倘張治宇先生於2020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本公司將就彼之委任與其訂立服務合同，任期自2020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之日起直至第三屆董事會任期屆滿為止。董事會將根據適用的法律、法規及監管規定，以及薪酬委員會制定的薪酬政策釐定張治宇先生的董事薪酬。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與建議委任張治宇先生有關而須提請股東垂注的事項，或存在任何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的資料。

王先生

王玉琦先生，現年57歲，擬任為非執行董事。王先生擁有超過30年的機械製造、外貿、經營管理及工程總承包經驗。於1984年7月至1989年1月，王先生先後擔任機械部農機局和國家機械委工程農機局幹部。於1989年1月至1993年7月，王先生歷任機電部工程農機司副主任及主任科員。於1993年7月至2001年6月及於2002年6月至2006年12月，王先生歷任中國工程與農業機械進出口總公司出口五部總經理助理、出口五部副總經理、駐孟加拉代表處總代表、出口三部副總經理、儲運部總經理、總經理助理兼人力資源部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職務，並於(i)1997年12月至1999年11月期間出任上海華隆進出口公司(中國工程與農業機械進出口總公司附屬公司)總經理；及(ii)2001年6月至2002年9月，及2003年7月至2004年3月期間先後出任北京凱姆克國際貿易有限責

董事會函件

任公司副總經理及董事長。王先生於2006年12月至2020年3月歷任國機經營管理部部長、經營管理部(安全生產部)部長、經營發展部(安全生產部)部長及貿易服務事業部總監。於2020年3月起至今擔任國機運行管理部(安全生產部、節能減排辦公室)部長。

期間於(i)2019年2月起至今兼任蘇美達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代碼：600710)監事會主席；及(ii)2019年12月起至今擔任國機集團科學技術研究院有限公司董事。

中國工程與農業機械進出口總公司、蘇美達股份有限公司和國機集團科學技術研究院有限公司是國機的附屬公司。

王先生於1984年在吉林工業大學畢業，獲得機械製造專業工學學士學位。王先生為高級工程師。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除上文所披露者外，王先生(i)於過去三年並無於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ii)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iii)概無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及(iv)概無與本公司的任何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之間有任何關係。

倘王先生於2020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本公司將就彼之委任與其訂立服務合同，任期自2020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之日起直至第三屆董事會任期屆滿為止。王先生將不會向本公司領取薪酬。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與建議委任王先生有關而須提請股東垂注的事項，或存在任何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的資料。

馬先生、張治宇先生及王先生的任期將自2020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批准之日起直至第三屆董事會任期屆滿為止。

建議委任監事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9月7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變更監事。

王惠芳女士(「王女士」)已因工作安排變動提呈辭任函，辭任股東代表監事，且相應將不再擔任監事會主席，自建議委任新任監事於2020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上獲股東批准之日起生效。

因王女士辭任監事，根據章程，本公司須選舉一名監事填補空缺。經本公司於2020年9月7日召開的第三屆監事會第十一次會議上審議及批准，監事會決議提名張弘先生為第三屆監事會監事候選人。張弘先生的委任須待股東於2020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王女士已確認與董事會及監事會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亦無任何有關彼辭任之事宜須敦請股東及聯交所垂注。

張弘先生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張弘先生，現年58歲，擬任為監事。張弘先生擁有超過30年的機械製造及企業管理經驗。張弘先生於1983年12月至1993年6月先後分別在徐州裝載機廠、徐州工程機械集團公司進出口公司擔任助理工程師及工程師，於1993年6月至1994年1月於中國江蘇國際經濟技術合作公司徐州分公司擔任業務部業務員，於1994年1月至2001年9月在中國工程與農業機械進出口總公司駐孟加拉代表處先後擔任代表、總代表，於2001年9月至2009年12月擔任江蘇華隆興進出口公司總經理。於2009年12月至2020年6月在國機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前身為國機資產管理公司、北京華隆進出口公司)先後擔任總經理、董事、黨委書記及董事長。2020年6月至今，張弘先生擔任國機集團第二派駐監事會主席。

中國工程與農業機械進出口總公司、國機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是國機的附屬公司。

張弘先生於1983年畢業於江蘇廣播電視大學機械專業。張弘先生為高級工程師。

董事會函件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張弘先生(i)於過去三年並無於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ii)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iii)概無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及(iv)概無與本公司的任何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之間有任何其他關係。

倘張弘先生於2020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獲委任為監事，本公司將就彼之委任與其訂立服務合同，任期自2020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之日起直至第三屆監事會任期屆滿為止。張弘先生將不會向本公司領取薪酬。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與建議委任張弘先生有關而須提請股東垂注的事項，或存在任何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的資料。

張弘先生的任期將自2020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批准之日起直至第三屆監事會任期屆滿為止。

衷心感謝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衷心感謝余先生、張福生先生及王女士於任期內對本公司作出之寶貴貢獻。

2020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及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

本公司謹訂於2020年9月25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假座中國北京市豐台區金澤路165號中設集團大廈會議室舉行2020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召開大會的通告載於本通函第11及12頁。

倘閣下無意親自出席2020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務請根據代理人委任表格所印備的指示盡快填妥及交回該代理人委任表格。代理人委任表格連同已簽署之任何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經公證人簽署之核准副本，最遲須於有關大會或其續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送達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如屬H股股東)，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如屬內資股股東，則請交回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中國北京市西城區廣安門外大街178號董事會辦公室，方為有效。

董事會函件

鑒於新型冠狀病毒疫情持續，本公司強烈建議股東委任2020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主席作為其代表在大會上就相關決議案進行投票，以行使其投票權，代替其親身出席2020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

為釐定有權出席2020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本公司將於2020年9月22日(星期二)至2020年9月25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H股或內資股過戶登記。為釐定合資格出席2020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名單，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於2020年9月21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如屬H股股東)，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如屬內資股股東，則請交回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中國北京市西城區廣安門外大街178號董事會辦公室。

填妥及交回代理人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自出席2020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或其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2020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上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

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4)條，於股東大會上的任何股東表決必須以投票方式進行，除非主席真誠決定允許一項純粹與程序或行政事項有關的決議案以舉手投票形式進行。因此，根據章程，所有決議案可於2020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上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

推薦建議

董事認為上述將予提呈的普通決議案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整體最佳利益。故此，董事建議股東投票贊成將於2020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普通決議案。

此致

列位股東 台照

代表董事會
中國機械設備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白紹桐
謹啟

2020年9月8日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機械設備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Machinery Engineering Corporation*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29)

2020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茲通告中國機械設備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2020年9月25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假座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北京市豐台區金澤路165號中設集團大廈會議室舉行2020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以考慮及酌情通過(不論是否經修訂)下列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1. 考慮及批准建議委任馬堅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
2. 考慮及批准建議委任張治宇先生為非執行董事。
3. 考慮及批准建議委任王玉琦先生為非執行董事。
4. 考慮及批准建議委任張弘先生為本公司監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機械設備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白紹桐

中國北京，2020年9月8日

註冊辦事處：

中國北京市西城區廣安門外大街178號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九龍尖沙咀東麼地道75號

南洋中心第1座8樓804室

* 僅供識別

附註：

- a. 凡有權出席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或其續會（視乎情況而定）並於會上投票的本公司股東（「股東」），均有權委任一名（或倘其持有本公司兩股或以上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已發行股份（「股份」），則多名）代理人，根據本公司章程代其出席大會並於表決時代其投票。代理人毋須為股東。
- b. 隨附適用於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的代理人委任表格。倘閣下不擬親自出席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務請閣下根據代理人委任表格所印備的指示盡快填妥及交回該代理人委任表格。填妥及交回該代理人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自出席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或其續會，並於會上投票。倘閣下於交回已填妥的代理人委任表格後出席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則閣下的代理人委任表格將被視作已撤銷。
- c. 如屬H股股份持有人（「H股股東」），代理人委任表格連同已簽署之任何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經公證人簽署之核准副本，最遲須於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或其續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送達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如屬內資股持有人（「內資股股東」），則請交回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中國北京市西城區廣安門外大街178號董事會辦公室，方為有效。交回代理人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親自出席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並在會上投票，而在此情況下，委任代理人之文據將被視作已撤銷。
- d. 本公司將於2020年9月22日（星期二）至2020年9月25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H股或內資股股份過戶登記。為釐定合資格出席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名單，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2020年9月21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如屬H股股東），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如屬內資股股東，則請交回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中國北京市西城區廣安門外大街178號董事會辦公室。
- e. 如屬任何股份聯名登記持有人，則任何一名有關聯名登記持有人均可就有關股份親自或委派代理人於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上投票，猶如其為唯一有權投票者，但如多於一名有關聯名登記持有人親自或委派代理人出席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則出席者中就有關股份名列股東名冊首位者所作的投票方獲接納，而其他聯名登記持有人的投票則不獲接納。

鑒於新型冠狀病毒疫情持續，本公司強烈建議股東委任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主席作為其代表在大會上就相關決議案進行投票，以行使其投票權，代替其親身出席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

於本通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方彥水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白紹桐先生、余本禮先生及張福生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力先生、劉紅宇女士、方永忠先生及吳德龍先生。

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的預防措施

本公司將在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上採取以下措施，包括：

- 強制測量體溫
- 拒絕體溫超過37.3攝氏度的人士入場
- 於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期間佩戴口罩
- 將不設茶點招待，亦不派發公司禮品

任何違反預防措施的人士將不獲批准進入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會場。